**113學年第二學期農藝學系大四專題討論**

 **規定事項**  114.01.20

1. **專討時間&地點**

本學期專題討論將於114年2月20日開始，每星期四下午1:10準時開始，於本系專題討論室D300 舉行。由邱琬貽(遺傳育種)、莊愷瑋(作物生理)及歐尚靈(生物統計)三位教師共同授課。專討可能無法準時下課，請選課同學當天下午不要安排其他課程或活動。

由於本次專討將使用iLearning平台，請欲修課同學填寫以下問卷
修課名單登記：<https://forms.gle/m9LgqBTZ5A1cvmcL6>

1. **專討題目、摘要與書面報告繳交**
2. 專討主題：專題討論內容以農藝系作物科學之相關試驗研究為主，涵蓋作物栽培、生理、生化、組織培養、生物技術、遺傳、育種、基因轉殖、分子生物、分子育種、生物資訊、生物統計及試驗設計等專業議題。
3. 專題討論題目務必與指導學長(姐)充分討論(114年2月10日繳交之題目、摘要Word檔案及參考文獻PDF檔案上傳iLearning平台，並由班代彙齊同學上傳雲端，以“學號+姓名+題目”作為檔名，再email雲端連結給專題討論協調老師)，並須經專題討論協調老師同意(編排報告次序，預計2月14日回傳班代)；書面報告中文稿，必須於開學前 (2月17日中午12:00) 上傳雲端，班代須於2月20日前完成所有正式報告之裝訂並分發給三位老師。
4. 報告同學需於當週禮拜一中午12:00前，上傳PPT檔案至iLearning平台，供上課老師及同學事先閱讀。班代記錄遲交者。
5. 報告前，若有修正稿，需於報告當週週一中午前列印繳交給三位老師。口頭報告後，依任課教師之要求修正或重寫之修訂版書面報告，於報告後2週內(星期四中午12:00前)，直接將修訂版書面報告檔案，上傳iLearning平台，逾期視為放棄書面報告成績，亦即準備重修。
6. 修正後所有的檔案須由班代以PDF格式彙集送系辦公室林美伶小姐存檔，公告於本系網頁。
7. 凡逾越規定期限內繳交者，視為遲交，每次以扣除總分5分計算，累積併入期末總成績中計算。
8. **參考文獻來源**
9. 報告之參考文獻以2015年以後之SCI外文期刊(主篇5年內、副篇10年內)或國內優良學術期刊(副篇5年內)上之原始研究報告(original article)為原則。報告內容可就以下兩種方式擇一呈現：
10. 整合3篇文獻(1主篇、2副篇)為一個報告主題：報告中所引用的資料(圖、表)需分別來自該3篇文獻。
11. 選定1主篇文獻作為報告主題：報告中所引用的資料(圖、表)可僅來自該篇文獻。
12. 其他形式如 short communication、review、brief report之文章僅可作為額外之輔助。
13. 主篇請勿採用與作物無關之文獻，包括以動物、微生物或單純技術方法為主題之論文。
14. **書面報告格式**

書面報告以中、英文書寫均可，以A4紙張雙面打字，左邊裝訂，單行間距，中文字型為**標楷體**，英文字型為**Times New Roman**，標題用**16號**字元，本文為**14號**字元，每頁至多30行，頁數至多20頁。報告所引用參考文獻之書寫方式請採用Crop Science期刊所規定之標準寫法(請參考下列網址中1-12~1-16頁: <https://www.crops.org/files/publications/style/style-manual.pdf>)。

1. **口頭報告**
2. 以PowerPoint (PPT) 檔案進行，每週預計八位同學(每週四位同學上台，四位同學候補；若需重講則立即由候補之四位同學依序上台報告，未準備者以重講處理)，每人報告15分鐘，指導學長(姐)講評2分鐘，討論10分鐘，三位老師講評15分鐘。上課前老師可視學生準備之內容與PPT，詢問是否願意重講，或由老師要求重講。
3. 如有正當理由未能如期報告者，應於排定報告日一週前報備，經三位老師同意後，由同學依序遞補，但每週仍維持四位同學候補。
4. 專討準備期間必須主動找指導學長(姐)討論，上台報告前必須多加練習，請指導學長(姐)提供意見加以改進。口頭報告時，不得參閱小抄或直視桌上電腦螢幕，必須面對同學與台前大螢幕。未遵守規定扣除口頭報告分數10分。
5. 報告時，專討指導學長(姐)必須在場，並進行評論與說明學習態度，作為評分之參考。
6. 若預備報告之同學無法完成報告，則視為重講，重講者每次以扣除總分5分計算，累積之扣分將併入期末總成績中計算。
7. 當週開始報告前，如有同學需進行補充報告，時間以5分鐘為限。
8. **評分標準**
9. **書面報告(40％)**：依繳交文章內容之深淺、廣度、格式及撰寫錯誤之多寡評分。繳交前應審慎校對，修正錯誤與拼字，全文超過5個錯別字，扣本項分數5分。全文翻譯、網路下載或抄襲者，本項分數以零分計。若正式上台報告前，繳交的勘誤表已依照書寫規定自行指出書寫格式或內容錯誤之處，則取消前項之扣分。書面報告遲交者，扣總分5分；修訂書面報告須修正而未修正者，扣總分5分。此外，專討題目、摘要遲交者，扣總分5分。各項遲交者，每多1天加扣總分1分；累積之總扣分將併入期末總成績中計算。
10. **口頭報告(40％)：**依PPT媒體製作、臨場表現及問題答覆評分。重講者扣總分5分，扣分將併入期末總成績中計算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11. **參與討論(20％)：**每次專討均需事先研讀書面報告，針對報告人提出問題與討論，基本討論次數**五**次(15分)，每多一次加1分，最多加至20分。提問少於五次者，以0分計。
12. **出缺席計分：**凡於當週主持老師宣布開始上課之後，始進入D300教室者，視為遲到，每遲到一次，扣學期總成績1分。凡遲到15分鐘以上者，視為當週缺席，無故缺席者，扣學期總成績10分。請假應事先向三位老師及負責點名同學報備，否則視為缺席；中場休息時間後，未再出席者，亦視為缺席。凡因突發狀況無法於事先請假者，應於事發後兩天內向當週主持老師補請假，經核准，並告知負責點名同學，則視同事先請假。
13. **專題討論相關事項負責人員**
14. 專討前一週，報告者須準備演講公告(A4格式一頁)，送系辦核章後，張貼於本系所有佈告欄，歡迎有興趣同學參加。
15. 設備借還：投影機、麥克風、光筆、計時器、響鈴等物品，以及場地管理：如燈光、空調、門窗，請當日報告同學負責。
16. 時間控制、發問次數記錄：請班代負責，下課前公布進行確認。
17. 出席點名：請副班代負責，並定期公布。
18. 逾期天數登記：請班代負責登記各項目逾期未交天數，並定期公布。
19. **專討作業時程與說明**
20. 題目與摘要：114年2月10日前繳交(iLearning平台)。
21. 報告順序：班代彙整後經主持老師同意，114年2月14日前公布專討報告順序列表。
22. 書面報告：114年2月17日前中午12:00前繳交(iLearning平台)。
23. 建議同學於與指導學長(姐)保持聯絡，多多請益、接受指導。
24. 若有指導學長(姐)無法解決之問題，可請任課教師或系上其他教師指導。
25. **未盡事宜**或其他臨時規定事項，依上課公告為準。

專題討論協調老師 邱琬貽(Tel: 22840777#808; email: wychiou@nchu.edu.tw)